公司代码:600461 公司简称:洪城水业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洪城水业	60046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勋元	桂蕾
电话	0791-85238232	0791-85235057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灌婴路99号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灌婴路99号
电子信箱	dxy600461@163.com	guilei0000006@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480,319,266.18	7,749,843,582.40	2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70,750,288.03	3,200,908,274.68	5.3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86,781.48	199,416,681.24	27.67
营业收入	2,246,794,537.51	1,503,666,772.38	4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735,211.65	124,842,549.92	3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922,115.78	111,716,237.52	42.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3.97	增加1.0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6	3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6	31.2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87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1.3295	247,375,806	25,393,325	质押	90,720,000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6552	68,341,014	68,341,014	无	0
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992	39,473,385	39,473,385	无	0
李龙萍	境内自然人	4.9992	39,473,384	39,473,384	质押	39,473,384
上海星河数码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4.3694	34,500,113	0	未知	
卢红萍	境内自然人	1.6373	12,928,000	0	未知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国有法人	1.5420	12,175,827	12,175,827	无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新发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598	10,736,690	10,736,690	无	0
李建华	境内自然人	0.9694	7,654,583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消费医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14	6,406,383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2)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为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3)前十大股东(除上述以外)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坚持以"市场精耕细作,成本精打细算,技术精益求精,生产精雕细琢,团队精诚合作"的"五精管理"为抓手,强化公司规范治理,巩固原有市场业务,加速拓展对外投资,稳步推进并购扩张、资产注入等工作,提高生产服务品质,增强市场竞争意识、创新技术研发思路。半年来,公司在克服经济压力下行的大环境下,公司总体发展质量及态势呈现良好,圆满完成了年初既定的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平稳,完成自来水售水量15,764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4.96%;完成污水处理量为34,445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2.48%;南昌燃气完成燃气销售19,344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20.85%;公用新能源完成CNG销售1,479.64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7.91%;完成LNG销售76,900.61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4,67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9.42%;利润总额28,4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9.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1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9.28%。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947,79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36,841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22.30%和5.23%。

供水业务及管网工程:报告期内,供水设计产能达到179.5万立方米/日(含托管);城北水厂二期扩建项目设计产能10万立方米/日,目前已进入筹备阶段;青云水厂、红角洲水厂、城北水厂高可靠性电源系统已建设完成,进一步保障了水厂供水生产的稳定;继续配合地铁2、3号线站点、九州高架二期拱都大道路段以及市重点市政工程进行供水管网安装和改造,上半年共完成管网新建10.09公里、改造0.19公里,切实保障了城市供水管网运行的安全稳定性;继续推动DMA分区管理和GIS系统建设,完成了洪城路、解放西路一级片区100%建设,以及京山所二级片区、朝阳洲(抚生路)所二级片区100%建设,青山湖所二级片区95%建设,叠山路所、井冈山大道所二级片区20%建设,洪都大道一级片区30%建设;完成产销差管理系统试运行工作;半年间共录入16个小区户表管网、14条道路市政管网进ArcGis系统;ArcGis与MapGis实现平台对接;工程管理软件完成需求调研、功能模块开发及试运行等工作。

污水处理业务:报告期内,污水处理经营规模稳中有升,截至6月30日,公司已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污水处理项目总设计规模增长至255.65万立方米/日(含托管)。2018年上半年开工并签订特许权协议的项目共10个,包括安义县、丰城市新城区、永丰县、樟树市、赣县城南、资溪县、万载县、横峰县、景德镇陶瓷工业园、福建漳浦等地污水厂的新建、扩容、提标改造类项目,其中新增规模共45万吨/日,提标规模共15.5万吨/日,总投资约4.9亿元;另有13个项目已取得政府书面授权并已开展前期工作,包括南昌市九龙湖二期、信丰县、龙南县、德兴市、上饶市广丰区、广昌县、安义安南、高安市、赣州市章贡区、宜丰县、黎川县、进贤县污水厂的新建、扩容、提标改造类项目,其中新增规模15.8万吨/日,提标规模34万吨/日,总投资约8.92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参与公开竞标并成功中标江西景德镇陶瓷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PPP项目、福建漳浦县前亭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及基础设施PPP项目等,彰显出公司在污水处理行业的综合竞争力。

燃气销售及安装工程:报告期内,南昌燃气外拓市场,内抓管理,全力推进"5+1"重点项目建设,积极向城市综合能源供应商转型发展。截至6月30日,销售天然气19,344万方,较上年同期增长21%,实现新增居民用户47,982户,同比增长7%;新增非居民用户421户,同比增长5%。截至报告期末,南昌燃气居民用户共计822,441户,非居民用户共4,938户。目前,南昌市区范围内天然气气化率约为65%。公司正全力加快老旧铸铁管网工程进度,提速高压管网建设,上半年共完成45.49公里老旧铸铁管网改造,完成中压管网敷设21.02公里,高压管网5.12公里。立足车用气业务,云湾站、洪北站(试运行)通过联络出租车市场、绑定长管车、积极寻找物流企业等开展组合营销。同时燃气公司正在积极探索新业务,布局试点电动汽车充电桩项目。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为更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价值评估与比较分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目前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自2018年1月1日起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下同)中"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环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公司变更后的应收款项计提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更趋于合理,将使公司财务信息更为客观。

2.1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00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b.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金额重大不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2:特定组合	以是否为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及融资租赁资产保证金、公司代征城市污水处理费(属于代收代付性质的事业性收费)、应收增值税退税等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2:特定组合	不计提环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环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50.00%	50.00%

c.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环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环账准备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00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b.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金额重大不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2:特定组合	以是否为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及融资租赁资产保证金、公司代征城市污水处理费(属于代收代付性质的事业性收费)、应收增值税退税等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2:特定组合	不计提环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环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c.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环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环账准备

3、会计估计变更的时间

公司上述会计估计变更的时间为2018年1月1日。

4、具体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5、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自2018年1月1日开始实施,对实施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公司2018年1-6月调增资产减值损失786.49万元,调减利润总额786.49万元,扣除所得税的影响,调减合并净利润592.03万元,调减归属母公司净利润534.84万元,调减净资产534.84万元。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2018-052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洪城水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上午9:3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1日起以专人送出方式、电子邮件方式及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各位董事的认真审议和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江西省人民政府已同意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地市级以下有关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的监督管理交由地市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负责。公司修订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其中: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钢、邓建新、万义辉、胡江华、史晓华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因此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总有效票数应为6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洪城水业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其中: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经过考核并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公司董事长2017年度的基本年薪和效益年薪合计税前报酬总额是516,000元。其他实行年薪制的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董事长的薪酬为标准乘以各自的职务系数执行。

(其中: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与南昌市凯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充分参与供水行业设备安装、户表改造市场,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参与了由南昌市凯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钱岗拆迁安置房项目消防工程的邀请招标,并于近期成功中标。现同意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南昌凯华建筑公司有限公司签订《建设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4,200万元。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将在签署《建设施工合同》后另行公告。

(其中: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由于该项议案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钢、邓建新、万义辉、胡江华、史晓华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因此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总有效票数应为6票。公司四位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洪城水业2018年度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临2018-054号公告)。

(其中: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18年度经营资金持续健康运转的需求,有效降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财务风险,公司将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共计人民币19,000万元,并对增加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超过12,000万元。具体借款及担保计划如下:

1、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2018年新增项目贷款计划12,000万元,用于当前实施的提标扩容工程项目建设,公司对以上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南昌市自来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新增贷款计划7,000万元,以承接管网、污水工程建设等工程业务。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贸易融资等,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为便于银行借款具体业务的办理,公司授权管理层与相关银行签署融资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无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将在签署担保合同后另行公告。

(其中: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2018-053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星期三)上午在公司十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到会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小平女士主持,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经一致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江西省人民政府已同意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地市级以下有关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的监督管理交由地市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负责。公司修订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关于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临2018-054号公告)。

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一)、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洪城水业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经过考核并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公司董事长2017年度的基本年薪和效益年薪合计税前报酬总额是516,000元。其他实行年薪制的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董事长的薪酬为标准乘以各自的职务系数执行。

(其中: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与南昌市凯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充分参与供水行业设备安装、户表改造市场,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参与了由南昌市凯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钱岗拆迁安置房项目消防工程的邀请招标,并于近期成功中标。现同意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南昌凯华建筑公司有限公司签订《建设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4,200万元。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将在签署《建设施工合同》后另行公告。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洪城水业2018年度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临2018-055号公告)。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18年度经营资金持续健康运转的需求,有效降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财务风险,公司将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共计人民币19,000万元,并由对增加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超过12,000万元。具体借款及担保计划如下:

1、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2018年新增项目贷款计划12,000万元,用于当前实施的提标扩容工程项目建设,公司对以上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南昌市自来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新增贷款计划7,000万元,以承接管网、污水工程建设等工程业务。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贸易融资等,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为便于银行借款具体业务的办理,公司授权管理层与相关银行签署融资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无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将在签署担保合同后另行公告。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2018-054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洪城水业")于2018年7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洪城水业关于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对此前披露的《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预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本次预案修订的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调整了"特别提示"、"第一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之"八、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第五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之"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中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2018-055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自2018年1月1日开始实施,对实施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应收账款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为更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价值评估与比较分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目前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自2018年1月1日起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中"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环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公司变更后的应收款项计提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更趋于合理,将使公司财务信息更为客观。

2、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00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金额重大不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2:特定组合	以是否为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及融资租赁资产保证金、公司代征城市污水处理费(属于代收代付性质的事业性收费)、应收增值税退税等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2:特定组合	不计提环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环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50.00%	50.00%

C.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环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环账准备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金额重大不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2:特定组合	以是否为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及融资租赁资产保证金、公司代征城市污水处理费(属于代收代付性质的事业性收费)、应收增值税退税等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2:特定组合	不计提环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环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C.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环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环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环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环账准备

3、会计估计变更的执行时间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8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自2018年1月1日开始实施,对实施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公司2018年1-6月调增资产减值损失786.49万元,调减利润总额786.49万元,扣除所得税的影响,调减合并净利润592.03万元,调减归属母公司净利润534.84万元,调减净资产534.84万元。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2018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应收账款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规定,能够更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财务会计信息更加客观、真实和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变更,有助于公司更为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完备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2018-052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洪城水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上午9:3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1日起以专人送出方式、电子邮件方式及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各位董事的认真审议和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江西省人民政府已同意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地市级以下有关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变动的监督管理交由地市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负责。公司修订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其中: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钢、邓建新、万义辉、胡江华、史晓华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因此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总有效票数应为6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洪城水业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其中: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经过考核并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公司董事长2017年度的基本年薪和效益年薪合计税前报酬总额是516,000元。其他实行年薪制的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董事长的薪酬为标准乘以各自的职务系数执行。

(其中: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与南昌市凯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充分参与供水行业设备安装、户表改造市场,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参与了由南昌市凯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钱岗拆迁安置房项目消防工程的邀请招标,并于近期成功中标。现同意昌水业集团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南昌凯华建筑公司有限公司签订《建设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4,200万元。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将在签署《建设施工合同》后另行公告。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洪城水业2018年度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临2018-055号公告)。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洪城水业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18年度经营资金持续健康运转的需求,有效降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财务风险,公司将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共计人民币19,000万元,并由对增加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不超过12,000万元。具体借款及担保计划如下:

1、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2018年新增项目贷款计划12,000万元,用于当前实施的提标扩容工程项目建设,公司对以上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南昌市自来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新增贷款计划7,000万元,以承接管网、污水工程建设等工程业务。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贸易融资等,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为便于银行借款具体业务的办理,公司授权管理层与相关银行签署融资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无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将在签署担保合同后另行公告。

(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2018-056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9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